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承辦人：鄭渝靜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6-22
電子郵件：ycche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化學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字第113000252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辦理113年斯拉夫語夏令營獎學金」甄選簡章、報名表及夏令營獎學金申請表各1份，校內申請至113年2月23日止，敬請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5日臺教文（三）字第113250077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年滿18歲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(二)在校任一學期捷語成績70分以上或持有任何捷語能力證明者；曾修習其他斯拉夫語言課程且任一學期成績70分以上或持有此類語言能力證明者。

(三)在該期間可以出國進修者。

(四)經就讀學校向本部推薦；未經學校推薦之個別申請案，不予受理。推薦學校須為申請者正在就讀或已畢業之國內大專校院。

(五)亦開放以前年度獲捷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錄取者申請。

三、夏令營主辦大學、名額及期間：

(一)布拉格查理士大學6名，7月18日至8月15日。

(二)布爾諾馬薩里克大學5名，7月20日至8月17日。

(三)歐洛莫茲Palacky大學1名，7月13日至8月11日。

(四)查理士大學Podebrady校區3名，7月1日至7月26日。

四、申請期限: 即日起至113年2月23日。申請文件1式紙本送至本處，另需繳一份PDF電子檔至yccheng@nchu.edu.tw (信件主旨請寫上「教育部辦理 113 學年斯拉夫語夏令營獎學金甄選簡章」)。

五、相關申請資訊詳見申請簡章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學系、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